

#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林洪生)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 2019 年度的工作中，谨慎、勤勉地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与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等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及投票情况

2019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议会议材料，独立、客观、公正地做出判断，本人对所表决的事项均投赞成票，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019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林洪生	2	0	2	0	0	否

2、2019 年度，本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本人未出席。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9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就公司相关独立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2019 年 2 月 12 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对《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关

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三、在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9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会议，认真审阅了公司证券部报送的各类文件，着重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业务发展、制度建设等相关事项，对公司重大投资、生产、建设项目进行实地调研的情况，持续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公共媒体有关公司的各类报道等，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本人主动检查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本人通过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的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利益。

### **五、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学习，积极参加各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学习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的相关法规，不断提高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六、其他情况**

- 1、未提议召开董事会。
- 2、未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 七、联系方式

姓名：林洪生

邮箱：hekedazqb@163.com

以上是本人在 2019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感谢公司一直以来的关怀，并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增强盈利能力，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林洪生）》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2020 年 4 月 29 日